

XIAOYUAN JINGDIAN XIAOSHUXUAN

假如我再上一次大学

校园经典小说选

高建英◎主编

XIAO YUAN JING DIAN
XIAO SHUO XUAN

《校园经典小说选》这部作品具有永久的生命力。青少年阅读这部作品，不仅增长文学知识，增加人生经验，还培养做人的一些基本素质。使我们领略作家的人生百味和艺术经验，得到新的启迪和美的享受。

JIARU WOZAISHANG YICI DAXUE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校园经典小说选

假如我再上一次大学

高建英 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校园经典小说选/高建英主编.—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5.11

ISBN 978-7-204-08159-5

I .校… II .高…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9190 号

假如我再上一次大学

校园经典小说选

主 编 高建英

责任编辑 乌恩其

封面设计 张 娜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三河市长虹印刷厂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24 印

字 数 260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套

书 号 ISBN 978-7-204-08159-5/I·1727

定 价 557.20 元(全 14 册) 单册定价:3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0471)4972059

前　　言

随着时代的改革，文学作品，无论是短篇或中长篇小说，从形式上看，已经不是古代那种兴之所至的点评注，而是大多以文章面目出现，把文学作品推向一个新的高峰。

《校园经典小说选》一书，使青少年在成长道路上面对的三个世界：现实世界、知识世界和心灵世界。现实世界就发生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包括我们每个人的生活环境、家庭环境和社会环境，我们通过生活实践来逐步了解它；知识世界是我们在学校里学到的文化科学知识，这些知识你们不可能从实践中获得，所以需要通过教育来掌握；心灵世界最复杂，它包括个人的思想感情、道德品质、人格精神，也包括一些稍纵即逝的。互理因素，有些人可能一辈子都不能了解自己的心灵，或者无法面对自己的心灵，而文学，是指引我们进入自己内心世界的最初向导，以后还可能通过文史哲学来求得。如果一个人生活很优越，知识也很丰富，但对自己的心灵世界却一无所知，这个人不能算是一个高尚的、健全的、丰富的。坚强的人，也不能成为一个有魅力的人。

《校园经典小说选》这部作品具有永久的生命力。青少年阅读这部作品，不仅增长文学知识，增加人生经验，更重要的是熏陶人的意志、情操、道德、人格，一句话，培养做人的一些基本素质。不仅可以帮助我们开阔思路拓展想像力，还可使我们领略作家的人生百味和艺术经验，得到新的启迪和美的享受。

2005年11月

目 录

让我心碎的圣诞节	1
万生缘	6
推荐	17
豹子的笑声	26
小岛漫游记	30
疯狂记忆	39
爱不起的美少女	45
举火者之死	55
重困慰问	60
狂欢夜会	63
女人与酒	72
天黑了又白	79
好朋友	85
家有开心果	88
扶“爱”上马背,那一世我们打马而回	96
古宅迷情	101
西汉舞后赵飞燕	106
非正常死亡	110
假如我再上一次大学	125
生命十一天	129
茧,很大、很大	148
南城之恋	156
勇气	161
喝酒的天蝎	164
透过我的眼睛,你只是在看她	169

一碗糖余蛋	173
我在天涯海角等着你	175
花开的声音	184
姐姐你在哪里	218
蝴蝶	224
桃花灼灼	231
乘车的老头	234
新式夫妻	236
四君子比美	244
改制	246
夜未央	248

让我心碎的圣诞节

亲爱的柏格：

好久都没给你写信，但是接下来的内容，将会是真实的，我以我心中最真实的自己向你起誓。我要讲述的是昨天，那个让我心碎的圣诞节。

柏格，你一直都知道我是个贪心的家伙，是个充满欲望的个体，我希望早晨在爱人的亲吻下起床，然后给他做他最爱的早餐，在他离开的时候给他吻和拥抱，看着他离开，我打开电脑，就有能够看到有读者给我留言，无论我写了什么，都能有读者给予我关注，下午的时候能够跟朋友们电话或者信息，或者忙里偷闲来一杯茶，晚上给他晚餐，两个人一起散步，喝茶，看报纸，然后如果此时心情很好，那么就可以疯狂的爱着，做爱，或者说些天柏格海阔的梦想……

但是很遗憾的事情是，我一直没有遇到这样的人，柏格你知道当时我要跟你在一起的原因是什么吗？那是因为我的梦想缺失，我知道我这辈子都不能够实现那个完美的梦，所以我情愿找一个对我很好的男人。

对不起，最后我因为 cliff 的关系离开了你，我们纯粹的了解，甚至纯粹的精神恋爱就因为我们不能够在一起，所以总算结束。好在，我们都认为那是美好的一切，而不是孽缘，虽然你是我的哥哥，但是我一直认为你是我最好的的倾诉对象。

但是你知道吗，我再也遇不到像你这么真心的男人了。以前我依靠写日记救赎自己，现在我再次希望能够依靠日记或者写作来救赎自己。

人只能够自救不是吗？

说实话，我一直都是个优柔寡断的女人，我还不够心硬，管不住自己的行为，我总是想给他电话，想给 soul 电话，可能太寂寞了，还是需要人陪。

你懂的吗？我回到了自己的家乡，更觉得寂寞。昨天下午，我和很好的朋友小渊出来，她化了紫色的眼影，长长的睫毛，她的确比以前更会打扮了，但是我看到她的时候，总是努力把她和我的高中的玩伴小渊混在一起，因为她现在让我太陌生了。

七年，人生有多少个七年了？

昨天我陪她出去，但是她身边电话不断，你懂得，对于我而言，我总是很在乎这些小细节，虽然我已经习惯了……当然我对朋友一直很宽容，那是因为我知道朋友就只是朋友。

最重要的是，他下午过来了。我不是说我新找了男朋友吗？他叫做 soul。你可能不相信，但是我的确和我的初恋情人又在一起了。我约他在四点，但是我想着他肯定要到 5 点来，但是最后还是五点 50 才到，其实你知道我会很生气的对吗？他来了，陪我买手机，你知道我跟他在一起有多难受？你肯定不知道，他一来我就觉得好紧张，他说，甚至连问一句都没有，看我一眼都没有，他的眼神目光都跟着别人走了。你懂吗，我根本不是介意他和小渊有什么纠缠不清，他们没机会也不可能。可是，我受不了的是——他的眼里没有我。

他的眼里没有我，他的身边也没有我，他甚至帮我买东西了，他也不帮我提一下，在他而言，跟我出来就是一件累赘的事情。

难道，恋人之间不应该互相体谅吗！？恋人们手拉着手出来逛街，互相说说心里话，对于一件事物发表自己的见解，这不是很温馨的事情吗？互相体会对方的感受，了解对方的喜好，这不是很淡然很好的机会吗？

但是他不是，买手机的时候，他自己一个人跑出去买吃的东西，把我丢下，他甚至连我的手都没碰一下，就让我在后面走，我像一个尾巴一样看着他们在前面，我拿着新买的手机，左右担心，就怕被人拿走，他也不帮我提一下，自顾自的，一个人在前面走，他想过我的感受吗？

我看着在这个城市里热恋的男女，哪一个不是手挽着手，互相调笑温柔的看着彼此，但是我没有，我从来在他的眼神里都看不到我，当时我就好心酸，我看着别人，自己羡慕的不得了。街上的情侣互相拥抱，就算是手指冰冷，也要相互扣着。

我不喜欢这样，我真的不喜欢，无论出于什么原因，他就是不能把我抛弃，爱情不是这样的，至少在我眼里，爱情不是这样。

我最后生气了，你能够别说我任性吗？我真的生气了，我一直很生气，最后很难忍受了，我跟他在一起，我觉得处处别扭，最后我还是生气了，我抱怨了，我真的很不满，你懂吗？

这些都是我对他的积怨，一次次一段段都不能够磨平的积怨。

我最后和小渊走了，我没有吃饭，一口都没吃，她买了凉皮回家了，我觉得很对不起她，但是她一直把我送走了，我跟她走着走着的时候，我就突然明白

了，她也是会帮他说话的啊。

因为，我跟他们的想法实在是很不同了。她一定是帮他说话了。

你懂吗，柏格，当我要离开西安的时候，我的想法并不明确，但是现在我似乎懂了，我是因为对于这个城市很不满，我才离开了。

我坐车走了，走到半路我从车上跳下来，我想——今天是圣诞节啊，我不能就这样离开了，至少留个回忆给他吧。

我买了吐司，柚子，茉莉清茶，还有圣诞礼物——happybear 的存钱罐。走来走去最后还是给他电话了，我想至少他陪我逛街了。

别人对我好一份，我就要加倍偿还，这在爱情里面，是我的信条。

爱情就是为了满足对方的需要，而不断作出的努力。

于是我走了，我终于到他家了，我给他电话的时候很平静，但是我连一点哭泣都没有，因为我知道我这次过去，我可能还是会不幸。但是我不能有这样的想法，我一定要有一个好的期待。

但，果不其然，我到他家第一句话就是被他责备——你是疯了是吗？你为什么不打电话进来？(只因为他楼下小卖部关门了)第二句话就是——你想死呢你怎么不脱鞋？

柏格你自己说，你看到这样的对白，你会怎么想呢？至少在我看来，我是很受不了的啊！于是我难过了，但是我还是不说话，我来送东西，本来就是为了让事情缓和——还有就是来看事情有没有转机的！

之后我在他家很平淡的洗澡了，最后他帮我把手机搞好，一切好像还是很平顺，他说明天六点钟起来，七点半考试，我说好的。他说要早起，我说没事。

然后我们睡觉，我好冷啊，你知道吗，柏格，冬天的时候，腿脚都很冷的感觉，于是我就把脚浅浅的靠在他的腿肚边上，他于是躲开，甚至还踢了我，他低声吼道——真难受，把脚拿开。

爱人，难道就是这样吗？爱人难道不应该是你越冷就越紧的抱着你吗？曾记得我第一天回来的时候，我是多么紧的抱着他，他的身上冰的像冰块，可是我一直都忍着不放开，现在我只是浅浅的靠一下，他就一直要躲闪……甚至还把我踢开，我当时心里就难受了，但是一直不去挑动他，我知道他明天要上课。

但是他还是要我了，他每次都要触摸我的胸部前面的那个小小的樱桃般的突起，他知道我很容易动情，于是我们就又做爱了。

很完美，我们昨天的身体配合得很完美，他在床上和我简直就是天造地设，我们再度睡下，我心里明白，这是最后一个保险套。

我们能够维系彼此的就只有这个了,但是我想,如果他还能够让我心里感到温暖,那么我就不再介怀,我就要好好的跟他在一起。我要努力让我们有交集和共融。

早晨,我们起来,借着晨光,还有昏暗的天色,我们爬起来,他开始收拾,并且迅速的把手机放在口袋里——他对于我总是这么防备,柏格,你理解吗,我总是被他提防。

我心里一下子寒冷了,然后我就不想说话,我唯一说的是——你这次可一定要过,下次不要再这么辛苦了。之后出门后,我就又说——你以后应该把手机上锁,你不用总是这么提防我。

他一下子就动怒了!气得要走小路,最后完全不理我,我看着路灯白花花的照在我身上,我突然感到好轻松。他说——即然这样,你以后不要来找我了!

我不知道他是以退为进还是真的这么想,但是我那时候突然觉得,我一定要坚强的走到门口,我要坚强的离开。

在对面马路坐车的时候,我忽然看到了他家的小区的门牌,我一直盯着看,这个小区我从十二年前我就来过,七年前为了他再度来了,现在我对这个小区很熟悉,以后我还会记得吗?

我真的要走了,为什么我还是在幻想着他给我道歉?

我是不对的!

柏格,你要经常提点我我,不要让我再度进入樊笼。我怕我一错再错!我要的幸福,他给不了,我已经看到了我们的出路,所以我要坚定的走下去。

我一定要在这个城市多交几个朋友,要是我还是不能够找到一个知己,那么我就要尽快的离开这个城市,因为我一定要找到那个可心的人。

我不能够要一个——不能够畅所欲言的,也不会体谅我温柔的心的男人

.....

我不要那个人每天都不联系我,每天都不会想到我,我也不要那个人每天只能够在夜里想到我,我不要他只是为了身体跟我靠近,我不要他连逛街都要我再三请求.....

我也不要他总是对我责备,不满,甚至还带着一点戏谑,甚至我跟他在一起总是没有共融.....

我终于明白他是绝对不能够为我改变的,他也永远都不会为了我改变。

或者他会遇到一个不错的女人,但是那人绝对不是我,而是一个能够让他改变,变好,让他懂得爱的付出,爱的给予,爱的体谅和温柔.....

我不要一个不懂得我的,不了解我的爱的人在我身边,我要的那个人还没出现……

祝福我吧,柏格,如果可以请你也帮我找一个男朋友,因为对我而言,爱情实在是太重要了。

爱情对于我是我生命的源动力,没有它甚至写作也没有了激情,我想现在先过一段青灯古佛的日子,过段时间,我可能会好。

柏格,到现在我只是说了他的不好,他的好我半点都没提起,但,我能说什么呢?我不想再说他的好了,因为他的好,只能够让我眷恋,我不能够想到他的好,等到我真的放下的时候,我自然会客观的看待这个感情。

柏格,我花了一个下午写这信,就是为了让心里舒服,我就要自己能够放下,尽管我真的不干脆。

那个人,我真的要告别了。

柏格,也许现在我还不适合恋爱吧,因为我现在还没有真的能够从他的阴影里走出来,我见到他还是会有感情,还是有眷恋,我呢,必须把这个作品写好,写的很多很好,我暂时切断外界联系,我要跟很多人聊不同的事情,我必须这样做,我要在这个时间里,成长。

我要做的更好,我要让爱情自然的到我的身边……

顺其自然,再也不要强求的爱情了……

你柏格,Cliff,soul,全部都到此为止了,我们就让时间慢慢的流逝,最后让我们记得曾经有过就好。

这次是最后一次。

万 生 缘

——走得太慢，是背了太多回忆……

11月11日晚二十三点三十二分二十三秒半，我在这个北纬23度半的城市里认识了一个朋友。她说她的母亲是个混血的英国人，所以她的父亲也给她取了一个英国女孩的名字，叫做爱尔德曼。关于她的其他，我知道的其实并不多。

第一次见到她，是在吴雀路中段C区B座77号，那个名为“遗忘”的咖啡屋里，我坐在最偏僻的23号位置上，她就坐于是我相邻的21号。或许是咖啡屋的老板并不喜欢那个数字，所以我们之间并未隔着“22”号。

她给人的印象总是很深刻：一头半拉半卷的秀发，配上一副或浅或暗的墨镜，再有一双黑纱短手套，以及一袭很个性的叫人说不清感觉的装束，时而明艳，时而灰黯，她说，那是她飘忽不定的心情。

她每次来都会点一份产自巴西的“Story”，一种很普通的加浓黑咖啡，只是取了个很优雅的名字而已。据我所知，这种咖啡的味道很苦，也很浓郁，没有点儿经历的人多半都不会喜欢的，当然，也包括我。

爱尔德曼不喜欢吸烟，但她身上总会带有各种各样各不相同的香烟。她将香烟点燃，只浅浅吸上一口，然后就会夹在指间，静静地看青烟萦绕，在那零星的火光之上，她跟我说，即便这样，她也能感受到点点的温暖，尽管不久后它便要随着烟头的泯灭而冷却。

事实上，我并不很清楚她是如何在一眼内就能喊出我的名字的，她有时说我们在一个朋友的Party上见过，有时说是我写的小说的读者，也有时根本就不回答这个问题，只有意无意地说阿尔卑斯糖有很多种，她却只对柠檬味情有独钟。

我们总是占着这两个相邻的位置相对着聊天，从来没有坐到过一起，也许，有一点距离，也就多一点美丽。我们都不是那种很爱说话的人，所以在更多的时候，爱尔德曼总是一个人坐在那边，偶尔喝一口咖啡，静静地看着窗外糜烂的夜色，也许在沉思，又也许什么都没想，那副从未摘下过的墨镜阻隔了我想读懂她

的心。

我不清楚她自己是否知道，女人越是像这样的深藏不露也就越是容易产生一种令天下男人都为之倾迷的魅力。于是在认识她的三分之一秒，我发现自己已深深陷入了一种被世人称为“一见钟情”的漩涡里。

11月11日那天晚上，爱尔德曼忽然递给我一张名片，名片上仅写着姓名住址和联系电话，其余的什么都没有了，像我们刻意想要掩埋的过去。她说这是仅剩的最后一张，其他的都被弄丢了。

我很好奇她为什么要送我名片，她没有正面回答，只说人这一辈子都会弄丢很多东西，像她之前弄丢过的那些名片，但其实都是微不足道的。

然后她推门走了出去，浅浅的身影很快就隐匿进了屋外的光怪陆离之中。我想，她或许会掩在拐角的那一丛阴霾里，点一支烟，在等着我能追随过去。

而我终究还是没有勇气追过去，我固执地认为这不过都是自己的一厢情愿。她只不过是留下了一张名片而已，可一张名片又能说明些什么呢？我掏出贴身的皮夹，把名片放入最靠近心脏的那一栏里。小小的甚至有些破损的皮夹里还用英文模糊地刻着那一句：你给不起的，你就不要去付出。

那个晚上我躺在床上不断的吸烟。我把香烟点燃，每次都只吸上一口，然后看着上面的火光渐渐消融在黑暗间，然后再换上一根，一直到天明。我想，爱尔德曼是说得对的，即使是这样渺小的光芒，也能在这样孤独的黑夜里燃起一丝暖意，哪怕转瞬即逝，但能够短暂地拥有，便也足够。

那天之后，我有好长一段时间没再见过爱尔德曼出现在那个位置上。我依旧坐在偏僻的23号，看着那些交替在21号的陌生身影，忽然觉得日子被无形地拉得好长。我开始尝试那个名叫“Story”的黑咖啡，入口很香，可一咽下去，那种浓郁的苦涩便直击心灵最脆弱的那个角落，勾出一丝记忆的脉络，让你经久不忘。然后我才知道，原来我已经不习惯，在那个位置上出现的不是她的身影。

于是我每天都为爱尔德曼预订下21号，然后看似若无其事地坐回到23号上，漫不经心地继续写着一本叫做“回忆”的书。有人说其实这部作品有很多人都在写，而且也都写了好久好久，只是从来没有人发表过。而我所写的，是关于一个失恋女孩和一个落拓作家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2月14日晚上的二十三点三十二分第二十三秒半，离开了好久的爱尔德曼又出现在了遗忘的咖啡屋里。她仍旧是那一袭装扮，唯一不同的，是她的墨镜似乎比以前的都更浓得多了。

她还缠有一条短短的黑棉毛围巾，仿佛在包裹着她受伤的心。她坐过来告

诉我，她前阵子往香港飞了一趟，她以为有些东西是可以被时空所淡化的，但到了最后才发现，那些自己最想忘掉的，其实正是自己记得最深的。

她还特地从香港订做了一个小小的冰淇淋蛋糕带回来，她想把在香港的离不开的回忆一同吃下去。不过，两个人一起分享，怎么都比一个人要舒服得多。她如是说着，一边将蛋糕切分成很均匀的六小份，还给每一份都取了个名字：相识、相思、相恋、相濡以沫、相恨、相忘于江湖。末了她很认真地问我：你选哪一份？

不知道是因为什么，那个晚上我们谁都没选，只看着六块小蛋糕一点点溶化在眼前，那些原本清晰的图案幻化成模糊的一团影，再也认不清。

后来爱尔德曼给我讲了一个故事，故事的主人翁姓许，是她以前在这间咖啡屋认识的男朋友。她一边讲一边垂着头不停地搅拌着杯子里的咖啡，搅出圈圈层叠的涟漪，漾开许许多思绪。那个叫做许锋的男人，便常在这样的思绪中坐在 23 号这个偏僻的位置上，与坐在 21 号的爱尔德曼相对。

徐风喜欢喝一种少有的“Dream”，也许除了老板，没人能说出这种咖啡产自哪个国家哪个地区。所以这种咖啡一直披着一层神秘的色彩，喝过的人都说不清它到底是什么味道，而且咖啡屋里也很少供应，除非有缘，否则很难得品尝。但许锋每回过来都能点着一份，她笑呵呵地管这就叫做缘。

许锋是那种很会说话而且生活特别丰富的男人，和他在一起你总能忘掉什么叫孤单什么叫寂寞。他似乎总有说不完的话，是个天生的演说家。但他总说自己只是个投机的炒股者，如果失去了股市，他将变得和全国百分之七十的公民一样等着挨饿。

爱尔德曼与他相识，缘于一个不入流的小说家写的一本书，书的名字和内容爱尔德曼已经记不住了，因为她记住了许锋的另一番话：这个作家也喜欢到这家咖啡屋来，如果碰巧，你经常能遇上。

那是在夏末秋初的一个午后，阳光很懒散地漫步在这个东经一百一十一度半的城市里，那个叫许锋的男人和一个叫爱尔德曼的女人因为一本书而开始了一段新的旅途。爱尔德曼也是从这个时候开始喜欢上柠檬味的阿尔卑斯的，那种酸酸甜甜的感觉，像一个少女遇上爱情时的窃喜和羞涩。

许锋说，他今后打算拍电影，拍一个关于“From ‘23’ To ‘21’”的故事，他会让女主角趴在 21 号的桌子上睡着了，嘴角边流出了口水，这时坐在 23 号的男主角会靠过来，掏出随身带着的纸巾轻轻为她拭去悬在嘴边的水珠，然后——许锋做了一个手势——在收手时男主角有意无意地轻抚上她的脸，沿着嘴角一直

抚过鼻梁，再到她眉边的那一点小痣，最后掠起一小缕秀发，掠出一丝浅浅的幽香。也不晓得男主角是否留意到，此刻女主角的脸上总会有意无意地绽出点很轻浅的微笑，或许她是意识到的，也或许她只是做了一个很美的梦。

从那以后，男主角和女主角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他们每天都会聊得很投机，也常常会聊到深夜。然后女主角总会趴在桌子上睡去，而男主角也总会一次次为她拭去口水，那双轻柔得像情人的手，在这样孤独的黑夜里总能抚出些温暖的火花，温暖着两颗旅人的心，哪怕每天都只有短短的一触，但那瞬间也足以成为永恒。

我时常怀疑这样一部电影会不会就是许峰和爱尔德曼曾经真实的生活，而每当此时我心里总泛着一种说不清的酸涩。于是我每次都会垂下头和眼光，喝上几口咖啡，想以此来掩盖过去。

这是相识以来爱尔德曼说话最多的一个晚上，她静静地述说着，不断地在喝“Story”，已经是第三杯了。我想，这或许就是她此番飞往香港所想要忘记的过去。有人说过一个人最大的烦恼就是记性太好，就像我这些天一样，一直装作若无其事，但是过来人都看得出，那些我们往往装作最不在意的，偏偏就是于我们所最重要的。

故事还没讲完，杯子又准备空了。我想再为她点多一份，她却拒绝了。她问我：你知道，为什么人们大多不喜欢这种咖啡？然后她拎过我放在一旁的写得断断续续的稿子，缓缓地又问：为什么不写下去？

我苦涩地笑了笑：就像这蛋糕一样，你买了它还千里迢迢地把它带回来，但你并不一定非要把它吃掉，不是么？

爱尔德曼愣了愣，是呀，有些故事，并非都是有结局的。然后她说：我要走了。

但她并没有马上离开，而是坐在原位，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我咬咬唇，不去触及她藏在墨镜背后的眼光，又喝了几口咖啡，很苦。于是深深吸了一口气，是呀，也不早了。

爱尔德曼淡淡地笑了笑。我看到她笑容里的无奈和感伤，但我分不清那是因为我，还是因为那个叫做许峰的男人。抑或两个都是。只是，在许峰的电影里，那个男主角从来都没有提出过要送女主角回家，或许是不习惯，也或许，他在想逃避着什么。

在爱尔德曼将要推门出去的一刹，我忽然扭回头把她叫住。她在门背后那一丛灰暗里驻足，缓缓地从口袋里摸出一根香烟，点燃，然后看着那微弱的火花

在无边的空寂中闪出点点光芒。窗外的光影斜斜地投入，抹过她那袭衣领里的围巾，再将那朦胧的影子印在她身后的迷离里。

我想，我是知道她想要我说些什么的，在这个同时发生过很多故事的咖啡屋，在这样类似迷蒙的夜晚，当这些故事这些主角交织在一起，也许就连当事人都分不清谁才是谁。我只能冲她笑笑：Happy Valentine's Day。

她抬头去看墙上那只巨大的摆钟，像是在倒灌着就要落出眼眶的泪水，许久，摆钟轻轻地晃响了一下。15日，2月15日，2月15日的凌晨一点刚过零点零一秒的时候，她说：你迟到了。

然后爱尔德曼离开了咖啡屋，渐行渐远地没入我眼前的灰暗。在灰暗的那头有条不夜的闹市，这个城市的人们都喜欢往那儿挤去。我听人说，人多的地方就会有温暖，但爱尔德曼却从不喜欢也往那儿去，在她那袭装束的包裹下，也许还有更多说不完的故事，而我，也不过只是这些故事里的一个配角而已。

有人说人和人之间的距离其实是很遥远的，哪怕他们彼此都走得那么近。我觉得这番话很有道理，不知道那个曾经出现在爱尔德曼故事中的许锋会不会认同。如果许多年以后他真的拍了那部关于“‘23’与‘21’的距离”的片子，我们至少都可以从中寻觅到一些属于我们的似曾相识。在这部影片的背面，那个叫做爱尔得曼的女人独自行走在路灯背光的另一端，她远离着相邻的那条闹市的温暖，只在黑夜中点起一支烟，静静地感受着那点渺小的光芒。

我坐到爱尔德曼刚才坐过的位置上，一切都逗留着她若有似无的味道，一切又都空空荡荡。我透过窗子看她消失在我眼中的身影，心里总想抓住些什么，但始终什么都没能抓到。

我端起她剩下的那一口咖啡，心里很复杂。有些东西会在你最不该拥有的时候出现，你可以很清晰地感受到它，但你却留不住。于是想念是我们唯一能拥有的。我晃了晃这口仍有着点点余温的咖啡，慢慢将它喝掉。一连三个月，爱尔德曼每次临走前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地都会留下最后一口咖啡，而我也每次都会坐过去，喝掉，就着她留在杯子边缘的唇印，这是我与她之间唯一的接触，一如许锋电影里描述的那个男主角。我是明白的，许锋其实是想说明，每一个男人都会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方式去珍藏那个自己所心爱的女人，哪怕那渺小得微不足道，或是像我这般的不可理喻。

1月1日凌晨一点一十一分零一秒的时候爱尔德曼独自一人离开了遗忘的咖啡屋。那天晚上我没有来，许锋也没有来，她从黄昏等到了夜半，却等不到我们的消息。

新年的钟声已然漾开了好久好久，夜幕上漫烂的焰火仍旧未有散去。咖啡屋和街道上涌动着各种各样的人们，爱尔德曼静静坐在这个偏僻的 23 号，一切的一切仿佛都离她如此遥远。她灭了桌上的烛光，不停地点起一根接一根的香烟，再看着那些微弱的光芒在灰黑中挣扎。

临走前她还是决定给许锋留下一张名片。她来到柜台前，让相熟的服务生转告说：这是仅剩的最后一张，其余的都被弄丢了。

她不确定许锋是否收到了那张名片。她行走在小径上路灯背光的阴影处，指间夹着一支愈渐熄灭的烟头，头顶上的烟火璀璨，却映不到她心底的黯然。

两天以后爱尔德曼收到了一个陌生号码发来的短信，信里只有短短的三个字：我想你。她说即使是个陌生号码，她也敢确定这信息是许锋发来的。后来许锋从更遥远的美国打来了越洋电话，他跟她说：我爱你。那是一月的最后一天，在香港的一个小旅社里，她刚将她和许锋过去所有的一切都抹去，但是因为这通电话，这些抹去的东西又全部都回来了。

许锋在离开大陆飞往美国之前来过一趟遗忘咖啡屋，他让那个相熟的服务生转交了一个本子给爱尔德曼。本子里写着的是一部关于“Form '23 To '21”的电影的剧本，故事的最后男主角离开本土踏上了异乡的征途。临行前的那个晚上他最后一次为女主角拭去已滑到下巴上的欲滴的口水，然后俯在她耳边轻轻说：我去闯世界了，如果我成功了，下半辈子让我来照顾你。他并不知道，那滑落下巴的不是口水，而是女主角眼里的泪。

——每个男人都有责任给自己心爱的女人带来幸福——影片的片尾题记如是说——许锋走了，飞往地球的另一面。我觉得他做得很对，一个没有事业的男人，能拿什么来给自己心爱的女人带去幸福呢？我记得在很早很早以前就有人讲过：你给不起的，你就不要去付出。

这部影片没有结局，就像现在的许锋和爱尔德曼，永远没人能猜得到他们的结局会是什么。也许，最后的结局永远是这样，爱尔德曼花上三个月的时间来给我讲一个正在逐渐远去的故事，而许锋只是这段往事里不可缺少的主角。

从 6 月 1 日这天开始，爱尔德曼渐渐不再那么频繁地出入这间名叫“遗忘”的咖啡屋，我猜，她是在选择要渐渐去忘记些什么。也是从这一天起，我每天都会到每家不同的自选超市去买一条柠檬味的阿尔卑斯，再按照爱尔德曼名片上的住址给她寄去。是的，只寄糖果，其他什么都没有，连寄信人那一栏上我也会留空，或者写上“不详”。有人告诉过我，爱一个人不一定非要占有，当他不再属于你的时候，你唯一能做的就是选择一种永远不会忘记他的方法。所以，每天给